

吉林省财政厅文件

吉财国资〔2016〕576号

转发《关于加强行政事业单位资产管理 信息系统安全保密工作的通知》

各市（州）财政局，长白山管委会财政局，梅河口市、公主岭市财政局，各县（市）财政局，省直各部门（单位）：

为了全面加强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，推进资产管理信息化工作，实现对资产的动态监管，财政部组织开发了行政事业单位资产管理信息系统。系统实施以来，各级财政部门能够认真按照操作规程和保密要求使用系统，但也有个别单位在管理中出现了一些问题。为此，财政部于2016年6月16日下发《关于加强行政事业单位资产管理信息系统安全保密工作的通知》（财办资〔2016〕30号），要求各地各部门认真采取有效措

施切实加强信息系统的安全保密工作。现将该通知转发给你们，
请结合本地区、本部门实际认真抓好贯彻落实。

此通知

附件：《关于加强行政事业单位资产管理信息系统安全保密
工作的通知》（财办资[2016]30号）



吉林省财政厅办公室

2016年7月11日印发

特 急

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办公厅

财办资〔2016〕30号

关于加强行政事业单位资产管理 信息系统安全保密工作的通知

各省、自治区、直辖市、计划单列市财政厅（局），新疆生产建设兵团财务局，党中央有关部门财务部门，国务院各部委、各直属机构财务部门，全国人大常委会办公厅机关事务管理局，全国政协办公厅机关事务管理局，最高人民法院行装局，最高人民检察院计财局，各民主党派中央财务部门，有关人民团体财务部门，有关中央管理企业财务部门：

为了全面加强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，推进资产管理信息化工作，实现对资产的动态监管，财政部组织开发了行政事业单位资产管理信息系统（以下简称资产管理信息系统）。根据《财

政部关于正式实施行政事业单位资产管理信息系统有关问题的通知》(财办〔2009〕39号),该系统为非涉密系统,涉密资产信息不得进入资产管理信息系统。同时,《财政部关于印发〈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信息系统管理规程〉的通知》(财办〔2013〕52号)中再次规定,“涉密资产数据不得纳入非涉密资产管理信息系统进行管理,涉密资产业务不通过非涉密的资产系统进行网上办理”。资产管理信息系统实施以来,总体情况良好,大部分地方和中央部门能够按照保密管理的要求使用系统,但也有个别单位在管理中出现了一些问题。现就加强资产管理信息系统安全保密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:

一、高度重视,加强领导

各地方、各部门应当高度重视资产管理信息系统安全保密工作,增强政治意识、大局意识、责任意识,加强领导,规范流程,明确责任,层层把关,切实按照保密管理的有关要求,加强对涉密资产数据及涉密文件的管理,严禁在资产管理信息系统中上传及操作涉密资产信息、涉密文件。

二、严格检查,立行立改

各地方、各部门应当自接到本通知之日起,立即组织自查。自查要全面完整、不留死角、不走过场,以查促管、以查促教、以查促防、以查促改,确保自查后资产管理信息系统中不包含涉密资产信息及涉密文件。对于检查出的问题,各地方、各部门应当立即整改,对于查出问题的单位和个人进行严肃批评教育,并

追究相关人员责任。

三、认真总结，防止泄密

各地方、各部门应当结合自查及整改情况，完善制度，落实责任，进一步提高安全保密工作管理水平。同时，加强对资产管理信息系统使用人员的保密教育和管理，防止泄密事件发生，切实维护国家安全和利益。对于违反规定，将涉密资产信息及涉密文件上传至资产管理信息系统的部门、单位及其工作人员，要按照“谁上传，谁负责”的原则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》的规定进行处理。



信息公开选项：依申请公开

财政部办公厅

2016年6月27日印发

